

銘傳大學設計學院

「數位建築設計」學分學程課程架構表

必修課程		24122	建築圖學一	3			
		24227	電腦繪圖與影像處理一	2			
		24228	電腦繪圖與影像處理二	2			
選修	核心課程	24434	數位化設計	2			
		24146	電腦繪圖一	2			
		24147	電腦繪圖二	2			
		24356	3D 動畫與模型	2			
		24438	虛擬建築媒體	2			
	基礎課程	24116	立體構成一	2			
		24123	建築圖學二	3			
		24109	建築表現法	2			
		24119	立體構成二	2			
		23364	電腦輔助模型製作	3			
		23239	設計方法論	2			
		16318	3D 設計與實務	3			
		09381	影片製作	3			
		09130	數位設計概論	2			
		09347	虛擬場景設計	2			
		09249	數位編輯	2			
		備註					
		<p>1. 修習本學程學生必須修畢必修課程 7 學分及選修核心課程至少 6 學分，選修至少基礎課程 8 學分，共 21 學分，其中至少應有六學分不屬於學生原學系、所及輔系之科目。</p> <p>2. 本校各學系之大學部在校生，經審核通過者得修讀本學程。未通過審核之學生亦可修習本學程課程，惟無法取得學程證書。各課程之修習，以具有學程資格之學生優先。</p>					